

桃園市平鎮區平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9桃園市平鎮區廣泰路168號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鄭志誠
電話：03-4029323#210
傳真：03-4029526
電子信箱：adm11@gm.pse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平小教字第11000007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學共備工作坊計畫3月版
(376439888Y_11000007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學共備工作坊」
活動，請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學年度桃園市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本活動。
- 二、透過實作，提升教師對學科專業知能，促進學生學習能力，培養教學診斷能力，發展有效教學方法。
- 三、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
(一)場次

1、國語場

(1)時間：110年3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。

(2)講師：新埔國小林碧榆主任及新勢國小林怡君主任

2、數學場

(1)時間：110年3月20日(星期六)上午九時至下午四

輔導室 110/02/17 09:47



1100000762

有附件

時。

(2)講師：輔導團顧問鄭崑瑜主任及五權小學田明智主任

(二)地點：平興國小(桃園市平鎮區廣泰路168號)

(三)實施對象：各校學習扶助教師及入班輔導教師，或已接受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現職8小時或非現職18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之人員。其他對於學習扶助有興趣之相關人員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0年3月10日(星期三)止，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「活動查詢」報名，主辦單位輸入平興國小，點選「桃園市109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教學共備工作坊3/13國語場次」或「桃園市109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教學共備工作坊3/20數學場次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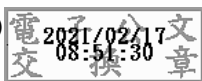
(五)本研習提供午餐及校內停車空間。

(六)相關參與人員，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建請各校本於權責給予參與教師核實補休。

(七)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本次研習將落實戴口罩、酒精消毒及量體溫政策，同時安排較大型的教室進行活動，保持室內通風，如有身體不適者請來電告知請假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

校長 彭 玉 宜